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遵循《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规定，针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前期决策和实施过程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

2021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现说明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即 2020 年 9 月 6 日至 2021 年 3 月 5 日）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一）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前六个月（2020年9月6日至2021年3月5日），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明细如下：

姓名	交易区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李建国	2020年11月19日	0	5200

李建国先生减持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核查，上述内幕信息知情人虽然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但并未在内幕信息知情期间买卖公司股票，其卖出公司股票的行为完全系根据减持计划和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二）激励对象买卖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前六个月（2020年9月6日至2021年3月5日），公司共有53名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存在公司股票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交易时间	累计买入公司股票数量（股）	累计卖出公司股票数量（股）
1	舒兆斌	2020.09.07-2021.03.01	21,400	63,300
2	周世美	2020.09.23	0	2,000
3	李国顺	2021.01.11-2021.01.19	1,000	1,000
4	牛玉玲	2020.10.28	200	0
5	张玉民	2020.10.28-2021.02.19	2,100	2,100
6	温召信	2020.10.12-2021.02.04	13,500	13,500
7	滕昭林	2020.12.22-2021.01.18	3,000	3,000
8	谭杨春	2020.09.24-2020.12.16	1,600	1,600
9	邢阳阳	2020.11.09-2021.01.25	100	100
10	时成义	2020.09.14-2021.01.14	4,500	4,500
11	王玉雷	2020.10.29-2020.12.14	5,900	5,900
12	郭鲁江	2020.10.27	0	500
13	刘春辉	2020.09.07-2021.02.22	9,500	12,580
14	赵瑞勤	2020.10.30-2021.03.01	5,300	9,500
15	张云飞	2020.09.16-2021.02.22	2,400	2,100

16	管乐	2020. 10. 29-2020. 11. 09	400	400
17	姜昕利	2020. 09. 07-2021. 02. 18	2, 500	2, 400
18	赵和永	2020. 09. 24-2021. 03. 05	5, 400	5, 400
19	张棠妮	2020. 09. 16-2021. 03. 01	1, 500	2, 500
20	王旭	2020. 10. 27-2020. 12. 10	2, 100	2, 100
21	范勇	2020. 09. 07-2021. 03. 01	6, 500	6, 500
22	韩晓蕾	2020. 09. 24-2020. 11. 16	1, 000	1, 000
23	原飞	2020. 09. 21-2020. 12. 14	3, 200	3, 200
24	鞠玮玲	2020. 09. 24-2021. 01. 14	800	800
25	高猛	2020. 12. 14-2021. 01. 19	300	300
26	王志飞	2020. 09. 25-2021. 02. 19	1, 1900	11, 900
27	原丰义	2021. 02. 09	0	5, 880
28	马强	2020. 09. 24-2021. 02. 19	100	100
29	王炳勇	2020. 09. 07-2021. 03. 01	10, 200	2, 900
30	吕仁义	2020. 09. 07-2021. 01. 20	1, 000	1, 200
31	王怀蒙	2020. 11. 30-2021. 02. 01	1, 200	1, 200
32	王亚生	2020. 10. 29-2021. 02. 01	6, 600	6, 600
33	王俊祥	2020. 09. 17-2021. 01. 21	8, 300	8, 300
34	朱玉强	2020. 10. 28-2020. 12. 23	4, 800	4, 800
35	伍天林	2020. 09. 28-2020. 09. 29	200	200
36	李荣标	2020. 09. 22-2021. 02. 24	700	900
37	赵云鹏	2020. 10. 28-2021. 02. 18	6, 600	6, 600
38	王强	2020. 09. 06-2021. 03. 05	700	700
39	王金	2021. 01. 07-2021. 02. 22	1, 500	2, 140
40	王素珍	2020. 11. 04-2020. 11. 11	200	200
41	李圣	2021. 02. 25	0	500
42	刘长兵	2020. 09. 08-2021. 02. 19	2, 100	2, 100
43	李鹏	2020. 10. 20-2020. 12. 17	400	700
44	曲风凯	2020. 09. 8-2021. 02. 09	12, 200	12, 200
45	臧朝涛	2020. 11. 12-2020. 11. 26	1, 200	1, 200
46	孙福宝	2020. 09. 07-2021. 03. 01	3, 100	3, 200
47	孙鹏	2020. 10. 28-2021. 03. 03	500	500
48	陈培龙	2020. 10. 29	300	0
49	刘有波	2020. 11. 26-2021. 02. 03	8, 700	8, 700
50	赵泮雷	2020. 12. 11-2021. 03. 05	24, 200	24, 200
51	范树茂	2020. 09. 24-2020. 12. 30	400	0
52	王钧	2021. 02. 18-2021. 02. 23	1, 400	1, 400
53	郭家富	2020. 09. 11-2021. 02. 02	12, 300	12, 300

经核查，该53名激励对象在买卖公司股票时未知悉公司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亦未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向其泄露本激励计划的任何信息，其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完全是基于公司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和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

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除上述人员外，其他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策划、讨论过程均已按照上述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定了接触到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公司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公告前，未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或激励对象未发现存在利用与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 2、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4日